



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

会计事务专业建设目标达成度自评表

一级指标	3. 建设成果	二级指标	3.4 诊断改进
主要建设目标	完善专业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模式，建立专业自我诊断与改进机制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	评价效果	在通过定期教学诊改不断循环完善评价模式，提高专业办学质量
主要建设任务	<p>通过定期开展在校学生学习成果评价和毕业生跟踪调查，建立并完善专业自我诊断与改进机制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完善专业诊断与改进制度 建设期内按年度开展诊改工作并撰写自我诊改报告、诊断报告、诊改方案。 开展在校学生学习成果评价 在保持原有证书基础上，增加会计技能证书、1+X证书、办公软件证书的考证，提高双证书率和双证书内涵质量。 开展毕业生跟踪调查，了解毕业生及用人单位满意度。 		
建设目标完成情况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对2019-2024学年五个年度专业运行进行数据采集，对照相关标准和要求进行全面、深入的分析和评估，形成自我诊改报告； 在自我诊改的基础上，对专业运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归纳总结，撰写诊断报告； 针对诊断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和不足，制定的具体改进措施和实施方案，制定学年度诊改方案； 第三方考核连续四年保持全市前三； 2021-2023年企业满意度均为100%。 		
佐证材料目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.4.1 华材校〔2021〕79号（教学工作自主诊断管理办法（修订）） 3.4.2 华材校〔2021〕78号（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（修订）） 3.4.3 （2019-2020学年）会计专业教学工作自我诊改报告 3.4.4 （2019-2020学年）会计专业诊断报告 3.4.5 （2019-2020学年）会计专业诊改方案 3.4.6 （2020-2021学年）会计专业教学工作自我诊改报告 3.4.7 （2020-2021学年）会计专业诊断报告 3.4.8 （2020-2021学年）会计专业诊改方案 3.4.9 （2020-2021学年）会计专业核心课程诊改报告 		



-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3.4.10 | (2021-2022学年) 会计专业教学工作自我诊改报告(表格版) |
| 3.4.11 | (2021-2022学年) 会计专业诊断报告 |
| 3.4.12 | (2021-2022学年) 会计专业诊改方案 |
| 3.4.13 | (2022-2023年) 会计专业教学工作自我诊改报告(表格版) |
| 3.4.14 | (2022-2023学年) 会计专业诊断报告 |
| 3.4.15 | (2022-2023学年) 会计事务专业诊改方案 |
| 3.4.16 | (2023-2024学年) 会计事务专业教学工作自我诊改报告(表格版) |
| 3.4.17 | (2023-2024学年) 会计事务专业诊断报告 |
| 3.4.18 | (2023-2024学年) 会计事务专业自我诊改方案 |
| 3.4.19 | 2019-2023年第三方考核成绩及分析 |
| 3.4.20 | 2021-2023年学校满意度调查 |